

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7月10日接到公司部分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增持计划

1、增持人:董事、总经理冯伟江先生,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叶留金先生,董事、执行副总经理贺安鹰先生,电力自动化业务常务副总经理郭伟先生,执行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张浩先生,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李剑先生。

2、增持目的: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。

3、增持方式:增持人拟通过证券公司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定向资产管理、竞价买入等方式,在公司股票复牌后6个月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。

4、增持金额:上述增持人拟通过其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合计不低于135万元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- 2、本次增持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- 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- 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,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7 月 10 日